

华鑫鑫国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年第3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以下简称“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集合计划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说明书。

集合计划托管人于2023年10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7月1日起至2023年9月30日止。

第二节 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华鑫鑫国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简称	鑫国3号
资产管理计划编码	D60098
资产管理计划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生效日	2020年03月24日
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69,777,267.38份
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存续期	10年
资产管理人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托管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年07月01日 - 2023年09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74,512.12
本期利润	1,965,048.48
加权平均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本期利润	0.0206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70,434,477.74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净值	1.0094

第四节 管理人报告

（一）投资经理简介

石峰先生，现任华鑫证券资管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南京大学金融工程本硕，注册金融风险分析师（FRM）持证人，拥有10年固定收益从业经验，包括4年信用研究工作经验，历任广发证券信用风险经理、长江证券资管债券投资经理和云南国际信托固收投资副总监。最高管理资产规模超过450亿，注重大类资产配置和风险管理，在城投债、产业债、利率债和可转债领域具有丰富投资经验。

朱婷女士，现任华鑫证券资管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南京大学产业经济学硕士。曾先后任职于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历任基金子公司产品项目经理、券商资管ABS团队高级项目经理、券商资管固收产品投资主办人。拥有7年资管行业从业经验，对各类资管产品具有深刻的理解，拥有丰富的固定收益投资经验。

（二）报告期内集合计划业绩表现

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为 1.0094 元，累计单位净值为 1.1922 元，净值季度增长率 2.07%。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¹

第一部分：市场回顾与操作情况

三季度，债市利率整体震荡上行，其中短端上行幅度更大，利率曲线走势熊平。三季度债券市场走势大体可以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6 月下旬降息落地至 7 月政治局会议前，市场重点关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背景下后续政策发力程度，由于 4 月政治局会议对今年经济目标定调偏保守，因此市场整体对于后续政策发力的预期并不是太高，因此在 7 月政治局会议定调前，债市走势平稳，甚至在 7 月下旬快速下行；第二阶段，7 月底政治局会议落地至 8 月初第二次降息落地前，这一阶段整体也可以分成两个部分，首先是政治局会议落地，未提“房住不炒”，这一定调超出市场普遍预期，债市利率快速反应，十年利率一天内回调 7 个 BP，此后市场博弈的焦点调整至后续可能跟进的一系列地产放松政策，债市利率持续高位震荡。但是进入到 8 月，经济金融数据持续不及预期，央行最终在 8 月 15 日超预期降息，利率重回下行轨道，同时，机构止盈盘开始增多，债市波动加大；第三阶段，8 月下旬至 9 月末，债市面临多重利空冲击，首先，政策层面，各地地产放松政策陆续发布，其中一线城市北上广深放开认房不认贷对利率冲击最为显著，其次，经济层面，PMI 数据逐月回升，分项经济指标也有底部回升迹象，显示政策刺激初见成效，最后就是资金面，在 8 月底至 9 月末资金面始终处于紧平衡局面，尽管 9 月央行降准略超市场预期，资金面边际趋紧一方面受利率债、地方债放量供给影响，另一方面主要受到信贷投放加快影响，在这一阶段，短端调整压力明显更大，曲线熊平。

截止至本报告期末，融资业务规模占比为 41.31%。

第二部分：市场展望和投资计划

展望四季度，我们判断类似去年 11 月-12 月的债市调整发生的概率并不大。从基本面看，地产刺激政策从出台到体现到基本面数据仍需要时间，至少最新的高频数据暂未看到地产明显起色。从货币政策角度看，8 月初央行完成年内第二次降息，9 月央行紧接着超预期降准，表明央行持续维持货币宽松的政策态度，同时各家银行逐步下调存款利率，后续仍有进一步下调的空间，央行在对外表态上没有发生实质性逆转，基本面也没有修复到需要逆转货币政策的地步，因此债市不具备大幅调整的前提条件。9 月份资金面偏紧张主要受到利率债、地方债放量供给和信贷投放加快影响，

¹ 数据来源：Wind、华鑫证券

进入四季度，上述制约资金面宽松的因素预计将会得到缓解。从机构行为角度看，配置盘（保险、农商行）以及理财仍然是净买入的状态，“资产荒”仍然是当前债市供需结构的主要矛盾。经过 8 月至 9 月的调整，债市估值吸引力已经有所回升，存单利率进一步上行突破 2.5% 的 MLF 操作利率的概率不高，同业存单的配置性价比已经凸显，长债性价比也在抬升，当前 10 年国债收益率接近 2.7%，已接近 MLF 操作利率+15BP，处于估值性价比较高的位置。综上，我们认为四季度债市整体风险不大。当前经济回暖的进程可能偏温和，且经济复苏基础并不牢固，短期内宽松的货币政策大概率仍将延续，基本面对于债市有一定利空，但整体可控。

具体到投资策略，我们认为四季度债市整体风险不大，但不可否认的是经济修复的斜率在政策刺激作用下将会企稳反弹，因此我们预计债市在四季度整体仍旧会以震荡为主，利率品种可以挖掘交易性的机会，信用债维持短久期票息策略。

第五节 投资组合报告

(一) 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9,207,607.79	99.26
	其中：债券	99,207,607.79	99.2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30,706.44	0.73
8	其他资产	4,647.14	0.00
9	合计	99,942,961.37	100.00

1、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2、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1	250211	23青菜01	120,000	12,686,893.15	18.01
2	115189	23津投07	100,000	10,578,547.95	15.02
3	032280015	22靖江城投PPN001	100,000	10,530,232.88	14.95
4	032281009	22永州城发PPN002	100,000	10,402,726.03	14.77
5	196186	22武建01	100,000	10,390,342.47	14.75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前五名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净值比例 （%）
1	113052	兴业转债	1,031,966.58	1.47
2	113062	常银转债	596,751.85	0.85

5、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647.1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647.14

（二）集合计划支付的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如有）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本集合计划管理费按照前一日集合计划净值的0.60%年费率按日计提，按季支付，托管费按照前一日集合计划净值的0.01%年费率按日计提，按季支付。本集合计划收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由管理人在每次开放期前公告为准，计提比例为60%，业绩报酬计提及分配日份额分红日、份额退出日以及计划终止日。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期间现金分红金额286,771.81元，红利再投份额2,836,097.91。

第六节 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98,802,608.41
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总申购份额	7,495,659.21
减：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总赎回份额	36,521,000.24
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69,777,267.38

第七节 关于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制度在报告期内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要求，产品运作严格按照产品合同约定进行，不存在任何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本报告期内，本计划运作合法合规，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分析和核查，监督投资交易的过程和结果，及时向客户披露本计划的运作管理情况，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关于投资决策、公平交易、会计核算、风险控制、合规管理等方面的要求，控制业务风险，维护客户合法权益。

第八节 重大事项揭示

2023 年 9 月 15 日，通过签署《华鑫鑫国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补充协议》（合同编号：HXXG-2020 第 2-1-2023-补充协议）的方式对《华鑫鑫国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合同编号：HXZQQTH-2022 第 1 号）中的“资产管理计划的基本情况、资产管理计划的参与、退出与转让、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利益冲突及关联交易、风险揭示、投资监督事项表”等章节的部分条款及事项进行变更和修订。

第九节 其他事项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共计 3,308,494.44 份。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备案文件目录

- 1、《华鑫鑫国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2、《华鑫鑫国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3、《华鑫鑫国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 4、《华鑫鑫国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5、集合计划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存放地点

投资者可与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询，或者登陆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 <http://cfsc.com.cn> 查阅，还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323）查询相关信息。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0月26日